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中证500ETF
场内简称	诺安500
交易代码	5105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2月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90,964.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50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4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944.75
2.本期利润	-879,080.5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5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823,457.8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43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8%	1.79%	-10.76%	1.81%	0.08%	-0.06%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500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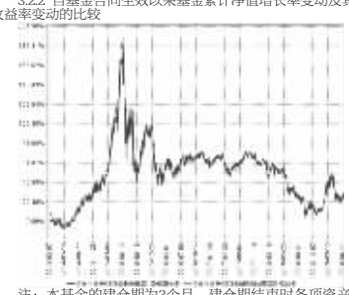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梅律吾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2月7日	-	22	硕士,曾任职于长城证券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5年3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指数投资组副总监,现任指数组负责人。曾于2007年11月至2009年10月担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3月至2010年10月担任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7月担任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1月担任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10月担任中证-银华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担任诺安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9年1月任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7月至2019年5月任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6月任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7月起任诺安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2月起任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起任诺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月起任诺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5月起任诺安行业轮动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经济运行动能相比一季度略回落,货币政策基调略有变化,进入政策观察期,但因事件因素冲击,央行加大对资金面的呵护,整体银行间市场流动性充裕。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根据市场状况,合理调配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与剩余期限摆布,在流动性关键时点,安排相应资金,提高资金再投资收益,同时根据产品申、赎特点,保持组合相应流动性,以满足投资者日常的申购、赎回需求。

管理人始终注重控制信用风险,严格执行内部债券评级制度。在投资过程中,严格控制投资、交易及操作风险,对基金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投资组合的剩余期限为114天,影子定价偏离度为0.1142%。

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A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4%,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B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3%,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C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4,159,581,092.63	72.86
	其中:债券	4,159,581,092.63	72.86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1,062,891.57	20.6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1,123,403.27	6.15
4	其他资产	17,101,630.61	0.30
5	合计	5,708,839,018.0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4.0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79,181,832.91 15.8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本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0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4.95	15.8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2	30天(含)-60天	9.32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3	60天(含)-90天	20.83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4	90天(含)-120天	5.69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5	120天(含)-397天(含)	44.77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合计		115.56	15.82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240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76,627,693.81	3.6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76,627,693.81	3.6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00,082,661.19	24.37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682,870,737.63	54.47
8	其他	-	-
9	合计	4,159,581,092.63	84.4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921199	19渤海银行CD199	2,000,000	198,688,148.12	4.03
2	111921204	19渤海银行CD204	2,000,000	198,654,624.28	4.03
3	180202	18国开02	1,940,000	196,257,069.70	3.98
4	111913008	19浙商银行CD008	2,000,000	195,967,237.70	3.98
5	111811287	18平安银行CD287	1,500,000	149,781,566.26	3.04
6	111808251	18中信银行CD251	1,500,000	149,766,067.45	3.04
7	111810505	18兴业银行CD505	1,500,000	149,650,036.88	3.04
8	111883653	18华融湘江银行CD143	1,500,000	149,159,515.16	3.03
9	111993738	19南京银行CD019	1,000,000	99,359,349.36	2.02
10	111993752	19广州农村商业银行CD036	1,000,000	99,340,566.61	2.02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30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6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7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渤海银行外,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银保监会2018年12月7日在网站公布,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5项违法违规事实,被罚2530万元。根据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9号文显示,渤海银行违法违规事实包括:(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理财及自营投资资金违规用于缴交土地款;(三)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到位;(四)为非保本理财产品提供保本承诺;(五)同业投资他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审查不到位。目前渤海银行经营状况正常。

截至本报告期末,19渤海银行CD199(111921199.IB)、19渤海银行CD204(111921204.IB)为本基金前十大重仓。从投资的角度看,我们认为该发行人的资本和盈利能力良好。上述处罚并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本基金对该债券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6,253,169.65
4	应收申购款	848,460.96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7,101,630.61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90,964.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90,964.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1	2019.04.01-2019.06.28	1,680,000.00	-	-	1,680,000.00	23.69%
	2	2019.05.24-2019.05.28	-	4,000,000.00	4,000,000.00	-	-
	3	2019.05.24-2019.05.28	-	4,000,000.00	4,000,000.00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可能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大额赎回可能引发的净值波动风险、基金高动性风险等风险事项。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5月28日,大会投票表决截止日为2019年7月4日。根据2019年7月5日的计票结果,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于2019年7月5日生效,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19年7月5日,并自2019年7月8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公开募集的文件。

②《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③《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⑤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二季度报告正文。

⑥报告期内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6日

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9年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理财宝货币		
交易代码	0006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1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25,265,514.4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稳定的、高于金融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分析和判断利率走势与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并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安理财宝货币A	诺安理财宝货币B	诺安理财宝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40	000641	00102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7,213,660.35份	4,826,940,039.36份	1,111,814.7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4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诺安理财宝货币A	诺安理财宝货币B	诺安理财宝货币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13,212.03	34,863,219.49	7,281.26
2.本期利润	713,212.03	34,863,219.49	7,281.26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213,660.35	4,826,940,039.36	1,111,814.74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②自2014年5月13日起,本基金分设为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自2015年2月4日起,增加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类别,分设为三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B级基金份额和C级基金份额,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理财宝货币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584%	0.0006%	0.0885%	0.0000%	0.5699%	0.0006%

诺安理财宝货币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583%	0.0006%	0.0885%	0.0000%	0.5698%	0.0006%

诺安理财宝货币C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584%	0.0006%	0.0885%	0.0000%	0.5699%	0.0006%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②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诺安理财宝货币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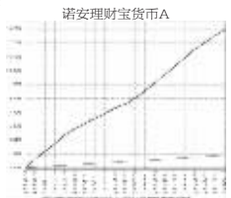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12日生效,自2014年5月13日起,本基金分设为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自2015年2月4日起,增加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类别,分设为三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B级基金份额和C级基金份额。

②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谢志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2月20日	-	13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基金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6月任诺安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任诺安益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2月至2018年3月任诺安安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诺安利鑫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4月至2018年5月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诺安安鑫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6月至2019年1月任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至2019年6月任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聚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任诺安理财宝货币,诺安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起任诺安天安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7月起任诺安汇利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起任诺安鼎利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潘飞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9月6日	-	9	硕士,CFA,曾就职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交易岗位。2015年4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从事债券、债券交易工作。2016年9月起任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起任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5月起任诺安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均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经济运行动能相比一季度略回落,货币政策基调略有变化,进入政策观察期,但因事件因素冲击,央行加大对资金面的呵护,整体银行间市场流动性充裕。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根据市场状况,合理调配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与剩余期限摆布,在流动性关键时点,安排相应资金,提高资金再投资收益,同时根据产品申、赎特点,保持组合相应流动性,以满足投资者日常的申购、赎回需求。

管理人始终注重控制信用风险,严格执行内部债券评级制度。在投资过程中,严格控制投资、交易及操作风险,对基金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投资组合的剩余期限为114天,影子定价偏离度为0.1142%。

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A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4%,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B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3%,本报告期诺安理财宝货币C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5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8,225,893.11	15.67
	其中:股票	148,225,893.11	15.6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79,355,000.00	50.69
	其中:债券	479,355,000.00	50.6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0,000,000.00	23.2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7,527,030.87	9.26
8	其他资产	10,618,582.33	1.12
9	合计	945,726,506.3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174,617.78	0.76
B	采矿业	9,379,085.25	0.99
C	制造业	81,003,994.36	8.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1,122,360.84	1.1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71,603.76	0.43
J	金融业	28,688,422.58	3.0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74,035.00	0.6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88,667.00	0.1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0
S	综合	-	-
	合计	148,225,893.11	15.71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0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4.95	15.8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2	30天(含)-60天	9.32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3	60天(含)-90天	20.83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4	90天(含)-120天	5.69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0.00	-
5	120天(含)-397天(含)	44.77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